

附件 2

大荔县 2020 年度转移支付执行情况说明

2020 年，省市下达我县转移支付资金 407803 万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4057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36997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 33772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中，均衡性转移支付 13586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转移支付 36939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13079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1761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6890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14389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6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0745 万元，科学技术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19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37163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905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877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419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354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748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715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01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6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00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中，一般公共服务 479 万元，公共安全 1596 万元，教育 2334 万元，科学技术 94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19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2906 万元，卫生健康 2204 万元，节能环保 4281 万元，城乡社区 1780 万元，农林水 9808 万元，交通运输 3021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 708 万元，金融 20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2307 万元，住房保障 730 万元，其他收入 1310 万元。